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3月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取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基金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2021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情况

截至2022年4月22日收盘，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679,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69%，成交金额合计24,992,188.54元（其中通过员工自有资金购买14,995,313.12元，通过公司计提的激励基金购买9,996,875.42元），成交均价为36.77元/股。（注：以上成交金额、成交均价均不包括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份额不超过2,500万份，实际认购份额2,500万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最终持有人名单及份额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份额（万份）	占本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	----	----	----------	------------

1	刘天明	董事长	23.58	0.94%
2	黄倩怡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11.00	0.44%
3	谭丹	总经理	14.90	0.60%
4	刘家平	副总经理	17.40	0.70%
5	方浩东	副总经理	14.90	0.60%
6	曹益坚	财务总监	11.00	0.44%
7	陈双艳	监事	11.00	0.44%
8	付艳华	监事	8.50	0.34%
9	林淑婷	监事	6.20	0.25%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561人）			2381.52	95.26%
合计			2,500.00	100.00%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关联方，相关人员与本计划存在关联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天明先生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黄倩怡女士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公司监事会主席付艳华女士、监事陈双艳女士及职工代表监事林淑婷女士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谭丹、刘家平、方浩东、曹益坚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以上持有人及其关联方和刘天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黄志成先生、温一峰先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上述人员应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其他持有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本计划的管理机构，负责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工作、权益处置等具体工作，并代表本计划行使股东权利。

3、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关联方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且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

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此外，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关联方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提案权、表决权及除资产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持有人交易相关提案时无需回避。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根据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